



他山之石

□ 许冬林

梅花开得迟。梅花不急。出门回家，路过一棵蜡梅，正开花的蜡梅。叶子几乎凋尽，只一树的梅花冷冷淡淡开在嶙峋的枝干上。开得漫不经心。此时，冬至已过，万物萧萧，它是独一无二之芳，独一无二之华。可是，那花依旧开得谦谦有隐者之气。迎着那冷香，我走近折了一枝。回家将梅枝插进淡绿的细颈瓷瓶里。一下午，梅在书房里，幽幽地吐着香，像是低声部的吟唱，从楼窗里远远地传来；又带着点叙事长诗的味道，婉转，朴素。冬天，在这不紧不慢的梅香里，就计算是真正地开场了。记得少年时，外婆家屋后也有一棵蜡梅。蜡梅是我的大舅栽种的。大舅爱养花，蔷薇、大丽菊、美人蕉、君子兰，还有牡丹和芍药……实在是多。我那时一去外婆家，就爱去那些花边草边转悠，心里觉得无限明媚。但对于蜡梅，我心里嘲笑大舅的审美。蜡梅那时看起来实在貌不惊人，完全不像能演绎一段传奇的角色。

# 古雪苍茫

□ 李晓

人到中年的冬天，喜欢进入古代过冬。在古代，有我喜欢的大雪纷飞，苍茫的意境，恰是这个季节的背影。古代的大雪，穿越时光的天幕，一片一片飘落到我眼前。古代的天空，农耕文明时代，没有现代工业的污染，天空明澈高远。从那样的天空下抬头看雪，以为是从云层里撒下纷纷扬扬的棉花。在冬天，我读到一首诗人的诗，她在诗里说，我们这些锈迹斑斑的大人，真该把全身的水都拧出来，放到童年的三岁去过滤一次。于是，我想象古代天空的大雪，也想置身于古代的大雪里，用雪花沐浴，用雪水洗一洗，我还要从精神上逼会一些古代的先贤。比如那一年最大的雪，被李白遇见了。某天黄昏，李白正在北方漫游的旅途中，他看见大如竹席的雪团从云层里铺天盖地滚落下来。李白停止了脚步，扶住一棵北风呼号中的树，开始构思如何用文字来描述这场盛大的雪。于是李白说“燕山雪花大如席，片片吹落轩辕台”，一场唐朝的大雪，让轩辕台银装素裹。我想李白在那天晚上，一定喝了少酒来御寒，剑眉凤眼的李白，用那一双醉意蒙眬的眼睛，睥睨着唐朝的万千景象，但他凝视大雪的深情目光，从历史的天宇中迢迢而来。李白，我之所以想与你一同看一场古代的大雪，其实是想与你雪后喝一场酒，然后转身，各自天涯。这是我对朋友的理解，不必过分黏黏糊糊缠在一起。一旦相逢，或许也有热烈，但很快分别，好比一场大雪的融化，成为大地之水后，在天气蒸腾中升入云霄，开始雨与雪的无限循环。而今我在冬天深夜的街头，提上一壶存放多年的老酒，想象一场大雪。找上几个人围炉而坐，望一望炉火旁那人红通通的脸庞，听着大雪落在房屋上的声音，把一壶老酒在沉默之中喝完。然后披一身雪花，踩着羽化般飘忽的步履，回到城里自己的家。远远地，我望见那窗口的灯光，还如古代的红灯笼一样亮起。有一个人，还在暖暖的屋里等着我。



纸上博客

□ 唐宝民

战国时代，中原地区的汉人都穿着宽袍大袖的衣服，这种衣服不但浪费布料，而且行动起来很不方便，特别是在战场上，就更不方便了。相比之下，胡人的短衣窄袖行动起来方便快捷，因此在战场上总是处于主动地位。赵国国君赵雍（即赵武灵王）注意到了这一问题，便思考变革的方法，最终决定向胡人学习，改穿胡服，并学习骑射。没想到此决定一经宣布，便遭到了几乎所有王公大臣们的强烈反对。因为那个时代，在人们普遍的思想观念中，“中原王朝”的文明是最好的文明，化外之邦的“蛮夷戎狄”都是野蛮人，我们岂能向他们学习呢？赵文、赵造、赵俊、周绍等王室成员及国家重臣，都纷纷站出来反对武灵王的主张，认为武灵王改穿胡服之举有违祖制。向胡人学习，有自轻自贱之嫌，遵循旧制才是正当的选择。公子成是武灵王的叔叔，当改革措施宣布后，公子成站

在了保守派一边，和众大臣一起反对侄儿的改革，而且，为了表达自己坚决反对的决心，竟然称病，不上朝了，以怠工来进行抗议。武灵王便派了一个叫王綰的人来到赵成家看望赵成，同时转达他的话。王綰便来到赵成的府上，代表武灵王问候赵成，并以武灵王的语气对赵成说：“我已经穿上了胡服，语气的朝会群臣，希望叔叔也穿上它。我之所以决定改穿胡服，并不是为了纵情享乐，纯粹是为了国家强大。如今我发布命令改换服饰而叔叔不穿，天下人就会议论纷纷。因此希望借助叔叔的威信，来成就穿胡服的功业，特派王綰去谒见叔叔，请您改穿胡服！”赵成听完王綰的话后，不悦地说道：“中原各国是聪明睿智的人所居住的地方，是万物财货积聚的地方，是贤人圣人推行教化的地方，是仁义实施的地方，是《诗》《书》《礼》《乐》得以应用的地方，是远方人奔赴观光的地方，是蛮夷倾心向善的地方。现在君王抛弃这些而依

# 梅花不急

旧安然走着自己的时令，长路迢迢，它似乎有的是耐性。不记得是在哪一阵冷风里，忽然就闻到了花香。好奇寻到外婆的后院，看见落光叶子的蜡梅树上，有黄色的花朵打开，三朵两朵三朵，像是各开各的，又像是呼应着开。更多的是花蕾，一粒粒的，像攥紧的小拳头。拳头里握着花香，也握着力量。梅花到底还是开了！我站在花树下，闻着冷香，觉得这香味沉重。若能把花香也拿到秤盘上称称，梅花的香一定比桃花杏花的香要重。我回家，给堂姐描述：外婆家屋后有一棵蜡梅，在冬天开花！好香好香！实在，梅花担得起这传说！梅花的传说，是一段用低声部在民间吟唱的诗，初听平淡，细思感怀。有些人的人生，其实就是一段梅花的传说。他在成长的过程中，一旦遭遇过漠视，遭遇过嘲笑，遭受过排挤。就像我对待外婆家屋后的那棵蜡梅，我无视过它的存在，嘲笑它不会开花，我甚至建议舅舅

砍掉梅树，好让芍药海棠们喧哗地开。但是，梅花没有抱怨，它依旧静静地生长，笃定地伸展枝干。它只有一个信念：我要生长，生长，生长——长高，长粗，长得根脉深深扎进宽广土地，长得枝叶可以装满一座院子……长得所有的花都开过了。长得所有的叶都落尽了。它才长舒一口气，开了。顶风冒雪，寂静盛开。是寂静盛开。一朵花一盏雪，一树花一树雪，即使开得肝胆欲裂，也是寂静盛开。苦难太深长了，所以，已经习惯低调，已经懂得从容，已经能稳稳沉住气。最后，当天地将一年的光阴交给它来压轴收梢时，它已无意哗众取宠，无意显摆炫耀。楼下的梅花，依旧在漫不经心地盛开，漫不经心地凋零。进出小区，我常常会路过它，我默默走过，觉得自己心上也开着一枝冷梅。我心上的这枝梅，也没有委屈，没有抱怨……只有不急。



□ 刘玉林

国人大多讲究“物以类聚，人以群分”。虽然说君子群而不党，但一群相似的人还是扎堆走到了一起，为了相同的喜好，为了相同的目的，在一个领域摸爬滚打，眼下这叫“圈子”。“混圈子”是一种时尚。“文艺工作者”的圈子尤其充满传奇。有人说雪雪芹就没有圈子，错了。他老人家或许是没有找到圈子，他老人家要是找到圈子的话说不定早就大红大紫了，那半部《红楼梦》就不会散佚。没有圈子哪来的“新月派”？没有圈子《兰亭序》都诞生不了，魏晋风流就不会有“竹林七贤”的佳话流传千古。圈子是价值与规则的制定者，在圈子里你混个脸熟就成名了，在圈子外你皓首穷经别人也不知道你是谁。“圈子”是用来“混”的，这“混”大有学问。常有人一脸诚恳诚恳让你指教一下作品，你可千万别上当，人家让你指教就是让你夸奖几句呢！曾经有个家伙真给人指教了，微信上说得头头是道，没指教完人家就把他拉黑了。这就是典型的不懂圈子。在家靠父母，出门靠朋友，你把人揭了个底朝天，还叫人怎么混？常言说“就是棵草萑也得得分高低”，何况是圈子。那个拒拿诺奖的萨特就是个疯子，还说：“用任何一种等级次序的制度来安排文学思想，都是反文学的……”他八成没混过圈子，圈子里是不允许你特立独

# 圈子病

行的。你想标新立异风必摧之。常言说“没有规矩不成方圆”，方是啥？圈子也。小圈子，大舞台。“麻雀虽小，五脏俱全”，它折射的是人间世态，它反映的是人间的各种表情。圈子里有多少荣华富贵就有多少穷困潦倒，有多少意气风发就有多少落寞凄凉。唉，昨天在圈子里还是风光无限，今朝被踢出去就成了“狗不理”。“我的东西最好，你们的都差强人意”，“我是阳春白雪，你们都是下里巴人”……写小说的瞧不起写散文的，玩写意的瞧不起画工笔的，流行当属“新水墨”，前卫只有“野兽派”，我们是“学院派”不和跑江湖的玩……文人皇帝曹丕说过“文人相轻，自古而然”，苏东坡说黄庭坚的书法是“死蛇挂树”，黄庭坚反讥他的字像“石压蛤蟆”。文人是讲究个温良恭俭让的，但文人也可以是锱铢必较睚眦必报。这就是圈子，多少人满载而归，多少人两手空空。多少人为上位到处烧香求神拜祖，多少人斩荻颇丰惹人艳羡得眼珠子都红了，多少人囊中羞涩眼泪巴巴顾影自怜。圈子里有奋斗，有挣扎，有搖尾乞怜。有苟全于世，有得意于投机取巧，有多少光明磊落，又有多少龌龊肮脏。有多少人如明珠让人捧，又有多少人如七八岁的孩子狗也嫌。有人尝到甜头了，有人迷失了。有人过气了，有人心态失衡了，终于有人痛定思痛，圈子不能“混”了，因为事业还是踏实干出来的。



坊间纪事

□ 崔启昌

住村南梢儿的苗婶儿腿脚轻快，屋里屋外的大小营生一弄出个头绪，她在家就待不住，总乐意洗洗梳梳头描描眉擦擦粉，“吱扭”一声出院掩门，有时慢悠悠，有时急匆匆地往邻居家里动身挪步。弄啥？闯门子呗！闯门子在乡下不稀奇，早春耕种夏锄管，秋来忙收冬日闲，哪个时节节点间都有闯门子的。城里人不，要闯门子得掂量来掂量去费不少脑筋，到头来还不一定能闯成。住楼高，离地远。楼上楼下，前楼后楼，甚至推门掩门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对门两家，彼此不知道姓甚名谁的不多。闯门子，也称串门子，字音不相同，意思却一样，都是起身挪步上人家家里去。闯门子，一般没什么大事，急事儿要紧事儿，都是庄户人，道个旧情，拉个闲呱，传个信息，热闹热闹，交流交流，近乎近乎而已。乡间，闯门子不分辈分，小辈可敲门进去长辈家，长辈也能到小辈屋里去。平辈之间闯门子没什么讲究，细声轻语，交头接耳，嘻嘻哈哈，说天文、地理理，庄里庄外，国内国外，敞开来，使劲聊，只要没急事、不犯困、不害饿，闯门子就没有收场结束的兆头。

庄户人早早晚晚跟土坷垃打交道，一年到头大小心思几乎都花在庄稼地里头，远地方去不了，家周边离不开，视野小，眼界窄，大事不知道，小事知道少，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闯门子时的拉呱话题。家长里短，门里院外，东家三把韭菜两棵葱，西家半个筐篋一盞灯，村南鸡毛蒜皮虾子通，庄北猫狗屎鸭鸭叫，通通成了庄户人闯门子拉呱聊天中的话题。炕头上一盞碟，拉呱开了张，你言罢，他接腔，兴致所至，唾沫四溅，心急的一时手舞足蹈也不是没有可能。苗婶儿年过半百，乡间像她一样闯门子的人多。当然，大姑娘、小媳妇往往也是乐此不疲。年龄相仿，脾气相似，喜好相投，工夫凑伙，闯门子一拍即合。“庄东崖杨伯家二嫂又怀上了。”“村后地老朱家大儿子西服一穿帅得晃眼哩！”话题一致，共鸣即起，叽叽喳喳，嘀嘀咕咕，一阵两厢咯咯笑，一阵彼此不作声，望来望去，意思却是你心知她肚明。村里女人大都如苗婶儿，屋里屋外转，地球坡上走，几十年外面的世界步不大挪，腿不大迈，但在村里却是日子广、历事长，姊妹们闯门



心灵小品

# 闯门子

子找上块儿凑起堆儿，话题总是源源不断，滔滔不绝。乡间，男人也闯门子。男人闯门子不像女人那样说闲就闲，推门进院，脱鞋上炕，说话拉呱，不疼不痒。男人闯门子得有事再闯，得大小弄个仪式之后再闯。“儿子，去后屋看看你二叔在家不？就说你老爹要去闯门子。”儿子得令，颠儿颠儿出门。信息互通，彼此知晓。后屋孩儿他二叔连忙添柴烧水，洗壶备茶，这弹孩儿他爹穿好衣裳正好呢，弹孩儿能穿浮土，扫扫身上草屑，郑重其事捋捋一番才迈着四方步出院掩门，再迈着四方步敞门进院。不聊鸡毛蒜皮，不拉虚言假话，打猫盖屋，耕种管收，子女念书，晚辈求职，养家糊口，怎样多得钱与粮，如何伺候爹和娘，男人们闯门子拉的呱、议的题，字字接地气，句句有实情。一说一拉，一问一答，处事的则，做人的道理，如乱麻中抽丝，越抽越清，越抽越明，直抽得彼此不再雾里云里，不再水中望月；直抽得两厢心中愁绪散，脸上浮笑靥。牛羊归栏，月升南山，男人们的闯门子依然话语滔滔兴致满满。“媳妇，弄几个好肴，俺哥俩摆上一壶。”媳妇听话，转身锅铲起火，切韭菜磕鸡蛋，拍黄瓜捣蒜泥。勤快媳妇身手麻利，不大工夫，四道庄户菜肴端上炕来。老哥俩碰杯抿酒，举箸吃着，闯门子的节奏便愈加慢了下来。“论持家，论拾掇庄稼，为弟我就是眼高手低冒冒失失呀！”“慢慢来，日子日子得定好谱，远打算哟！”闯门子是乡间独特的风俗，来，不揣环意；去，不失真诚，彼此之间手牵心通意真情浓，话语不藏着，心思不掖着，双方开诚布公、好容易分明。乡间，闯门子明道理、增友谊、强感情。糊涂事，闯个门子得来要领；迷茫路，闯个门子眼明心亮。昔年，乡间闯门子免不了嚼舌头咬耳根，好事不议论，坏事往外传，闯门子有时成了起事的导火索，抬杠的、吵嘴的，弄不素骂骂骂娘动手抡拳的都有。如今，乡间闯门子扬人之长，避人之短，拉文明气，说客气话，谈创富经，聊治家事，各自惬意舒舒，收获满满，眉开眼笑，喜气洋洋。乡间，闯门子是一首声声不息的好歌，是一帧意蕴丰富的美图。聆听悦耳的歌声，欣赏着悦目的图景，心里常常会凝起缕缕乡愁。

# 向后看

阻，顺利将乘客如期送达面试考场。公交车站台上，一位满脸忧愁的中年妇女在等39路公交车。她看见驶过来的56路公交车上，两个拄拐杖的残疾人艰难地被一个年轻人扶下车。这两个残疾人一个拄双拐，一个拄单拐。拄双拐的残疾人一条腿高位截肢，大腿腿鼓起一个裤腿。另一条腿抬步时，外撇一下才能着地。拄单拐的残疾人两条腿细瘦弯曲，畸形特别明显，挪起步来十分吃力。中年妇女近些年来遇到不顺，总是郁郁寡欢，愁容满面，像一堵高墙遮挡了视线。当这两个残疾人出现在她面前时，她突然明白过来，生活中自己总感到不幸福，不完善，总喜欢与跑在前面的人作比较，忽略了后面还有一些人，连最基本的步行行走都异常艰难。而自己呢，体质健康身体健全，曾无数次在旋转的舞池中，优雅地展示轻盈的舞步，多么美好的路，还是最快的路？”乘客疑惑不解：“我要最快到达，最快的路难道不是朝前走？”司机回答：“前面的路最短，但不最快。现在是上班车流高峰期，最短的路交通拥挤，弄不好还要堵车，会误你大事。”司机又说：“掉头向后走，驶上宽阔车道再往前走，才是最好的选择。”果然，选择适宜的行走路线后，出租车快速行进，一路畅通无

□ 董国宾

人们习惯向前看，其实后面也有阳光和明亮，甚或有生命的路和出口，有时候向后看就是向前看。美国科学家做过一个有趣的试验：在两个玻璃瓶里各放进5只苍蝇、5只蜜蜂，然后将瓶底对着亮光，瓶口朝向暗处。几个小时之后，5只苍蝇从瓶子后端暗处找到出口，爬了出来，5只蜜蜂全都撞死。科学家分析认为，蜜蜂将有光源的地方看作唯一出路，每次都朝同一方向飞，而苍蝇不死是因为盯着那点光亮，碰壁后知道向后看，因而得以逃生。一个乘客急于参加职场面试，匆匆上了一辆出租车。出租车司机得知情况紧急，必须在最短时间到达职场应聘处，于是掉头向后走。乘客手指前方，惊呼道：“我要去的地方在前面。”司机赶忙问：“你要走最短的路，还是最快的路？”乘客疑惑不解：“我要最快到达，最快的路难道不是朝前走？”司机回答：“前面的路最短，但不最快。现在是上班车流高峰期，最短的路交通拥挤，弄不好还要堵车，会误你大事。”司机又说：“掉头向后走，驶上宽阔车道再往前走，才是最好的选择。”果然，选择适宜的行走路线后，出租车快速行进，一路畅通无

# 当“胡服骑射”遇到“花岗岩脑袋”

远方的服饰，更易古时的教化，改变古时的常道，悖逆民众的心愿，激怒学者，远离中原各国传统，希望君王三思而后行啊！”显然，赵成这个“花岗岩脑袋”，轻易是砸不开的，如果想要使它开窍，必须用重锤猛力敲击才行。于是，武灵王决定亲自到叔叔家去做说服工作。武灵王亲自来到叔叔家看望叔叔，同时苦口婆心地做他的思想工作：“叔叔啊，服装是为了方便穿，礼法是为了方便行事。不知道的事不安加怀疑，不同于自己的意见不随便否定，应该博采众家之长以求完美。改穿胡服、练习骑射，是为了防守临近的边疆。这是利国利民利万代千秋的益事，您作为老臣，作为我的叔叔，应该支持侄儿才对啊……”武灵王滔滔不绝耐心细致地为叔叔分析利弊，摆事实、讲道理，终于使赵成开了窍，表示要支持侄儿的改革，他说：“我愚昧无知，没能明白君王的深谋远虑，竟敢称道世俗的见解，这是我的罪

过。现在我明白了，我完全赞同君王的主张！”有了叔叔的支持，余下的事情就好办了。那些守旧的大臣，一看赵都穿上了胡服，也就不再坚持己见，也都穿上了胡服。就这样，在经历了重重阻碍之后，“胡服骑射”的改革得以推行，此举大大改变了赵国人的精神面貌，提升了军队的战斗力，赵国因此迅速强大起来，成为战国后期唯一能够与秦国相抗衡的强国。“胡服骑射”这件事，完全是不损害任何集团利益，而且获益如此明显的一项改革举措，却遭到了那么多人的强烈反对，真的让人不可思议。这印证了鲁迅先生的那句话：“可惜中国太难改变了，即使搬动一张桌子，改装一个火炉，几乎也要血；而且即使有了血，也未必一定能搬动，能改装。”在某些抱着正统思想不放之士大夫的观念里，一直将改革视为洪水猛兽，某些士大夫集团已成为社会正义和社会进步的反对者，站在社会改革的对立面，成为历史车轮呼啸前进的绊脚石。